

昌吉市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 发放情况公告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让党的惠民惠农政策有效落实，确保每一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都用到群众身上，现对2025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发放情况公告如下。

一、补贴政策及标准

从2011年起，国家在内蒙古等主要草原牧区省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全面建立草原生态保护奖励机制，促进草原生态保护和牧民增收，禁牧补助的对象是禁牧区域内承包草原并实施禁牧的牧民；草畜平衡奖励的对象是草畜平衡区域内承包草原并履行草畜平衡义务的牧民。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共三项，一是草原禁牧每年每亩补助6元，二是草畜平衡（不超核定养殖数量）每年每亩奖励2.5元，三是水源涵养地每年每亩补助50元。

二、补贴范围及金额

2025年全市享受补贴共计3248户，发放补贴资金3426777.56元（其中：阿什里乡补贴2189户、18164247.81元；庙尔沟乡补贴501户、6846978.24元；大西渠镇补贴190户、6719408.34元；榆树沟镇补贴213户、2471405.67元；硫磺沟镇补贴155户、

